

稷山县财政局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4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4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9
十二、其他说明.....	29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9
（二）其他.....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 拟订和执行全县财政、税收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规章制度。参与拟订全县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二)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各项方针政策。拟订全县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等。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及其预算编制，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 编制年度全县预决算草案和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县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深化部门预算改革，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四) 管理财政票据。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 贯彻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推行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并加强管理，指导全县财政系统推行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工作。负责审核和编制汇总全县财政总决算和部门决算。负责管理县本级财政银行账户和县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制定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县政府采购制度并加强管理，编制县级政府采购预算。

(六) 提出地方税收立法建议。研究提出地方税收政策的调整建议，根据全县预算安排，确定全县财政税收收入计划。

(七)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负责拟订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拟订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具体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县级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负责所属事业单位及派出机构的国有资产管理。

(八) 根据县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监管县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九) 承担监督所监管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对所监管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

(十) 负责组织所监管国有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十一) 负责所监管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 制定有关制度, 依法对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十二) 拟订和执行国有资本金基础管理的改革方案、规章制度、管理办法, 组织实施国有企业的清产核资、资本金权属界定和登记。负责国有资本金的统计、分析。指导资产评估业务。

(十三) 负责办理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 参与拟订全县建设投资的有关意见, 贯彻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 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管理。

(十四)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管理, 管理县级财政社会保障金支出。

(十五)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国内债务和政府外债管理的各项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负责地方金融机构的财务监管工作。

(十六) 负责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拟订全县会计管理工作的规章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县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全县社会审计。

(十七) 监督检查财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监督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八) 制定全县财政教育规划。组织全县财政人才培训。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十九) 具体负责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二十)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 职能转变。

1、强化宏观调控职能。分析预测全县宏观经济形势, 参与制定全县宏观经济政策, 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综合平衡社会财力、改进和完善政府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建议。

2、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 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增强县乡统筹能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完善财政资金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3、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依法规范政府债务管理, 严控政府债务风险, 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 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4、完善县属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依据县政府授权集中统一管理县属国有金融资本, 依法履行县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

5、要全面推进“放管服效”改革, 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 科学实施国有资本监管, 以提高国资监管效能、激发国有企业活力为中心, 不断优化监管方式, 明晰权责边界。

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是重大政治原则，必须一以贯之。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也必须一以贯之。发挥大数据监管作用，强化风险管控、资本运营和审计监督，促进深化改革、调整结构、优化创新和转型升级。围绕管好资本布局、规范资本运作、提高资本回报、维护资本安全，加快实现以管资产为主向以管资本为主的转变，形成更加科学合理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十二）有关职责分工。

县能源局负责全县节能降耗工作。县财政局（县国资局）具体负责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稷山县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由稷山县财政局本级、稷山县财政国际金融和国库支付中心、财政运行保障中心、财政评审中心、财政绩效评价中心组成。

局机关设15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预算股、行政事业股、经济建设股、农业农村股、国库股、采购办、综合股、国有资产股、绩效评价股、社会保障股、会管股、评审中心、运行保障中心、稷山县财政国际金融和国库支付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08.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3.28	129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0	119.7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1.45	61.4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8.58	本年支出合计	1508.58	1508.58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508.58	支出总计	1508.58	1508.58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08.58	1508.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3.28	1293.28					
20106	财政事务	1293.28	1293.28					
2010601	行政运行	219.05	219.0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43.08	243.0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50.00	25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431.74	431.7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4.40	114.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0	11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70	11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76	3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94	8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5	34.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0	7.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9	25.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6	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5	61.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5	6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5	61.45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08.58	858.38	650.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3.28	643.07	650.20
20106	财政事务	1293.28	643.07	650.20
2010601	行政运行	219.05	211.33	7.7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43.08		243.0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50.00		25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431.74	431.7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4.40		114.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0	11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70	11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76	3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94	8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5	34.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0	7.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9	25.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6	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5	61.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5	6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5	61.4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08.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3.28	129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0	119.7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1.45	61.4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8.58	本年支出合计	1508.58	1508.5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508.58	支出总计	1508.58	1508.5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08.58	858.38	650.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3.28	643.07	650.20
20106	财政事务	1293.28	643.07	650.20
2010601	行政运行	219.05	211.33	7.7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43.08		243.0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50.00		25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431.74	431.7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4.40		114.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0	11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70	11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76	3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94	8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5	34.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0	7.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9	25.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6	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5	61.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5	6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5	61.4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8.38	765.68	92.70
工资福利支出		727.56	727.5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29	73.2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39.77	239.7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72	43.72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7.37	27.3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25	9.25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9.51	19.5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3.67	133.6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1.94	81.9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70	7.7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5.59	25.5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5	0.3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94	3.9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1.45	61.45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70		85.70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5.50		15.5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水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电费	办公经费	8.00		8.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50		1.5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3.00		13.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2.00		2.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15.00		15.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18		1.18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94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18		1.18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94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1.46		11.4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12	38.12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0.90	10.9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6.87	26.87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5	0.35	
资本性支出		7.00		7.00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7.00		7.0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20106	财政事务		财政事务	20106			
2010601	行政运行		行政运行	2010601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602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	2010607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010608			
2010650	事业运行		事业运行	201065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106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92.70	92.70		
稷山县财政局	92.70	92.7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稷山县财政局	650.20	650.20				
稷山县财政局	650.20	650.20				
财政与预算单位信息化	243.08	243.08				
国有资产实物库租赁费	17.40	17.40				
绩效评价经费	50.00	50.00				
政府工程投资评审委托业务费	250.00	250.00				
亚行项目后续管理费	10.00	10.00				
包容性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政府配套资金	5.00	5.00				
聘请法律顾问和法律专项服务 费	17.00	17.00				
财政干部能力提升经费	35.00	35.00				
遗属补助	7.72	7.72				
国有资产清算评估	15.00	15.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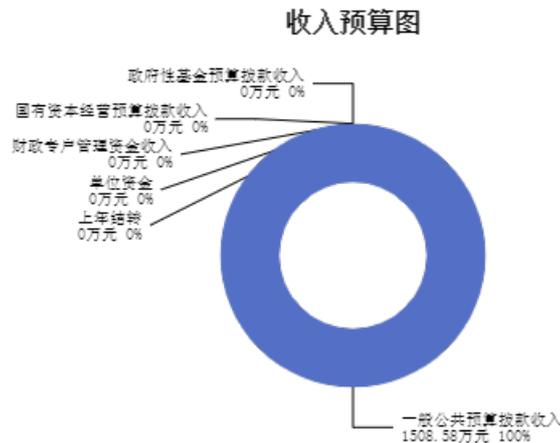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508.5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08.5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206.15万元，增加15.83%，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增加项目，人员工资增加，增加了基础绩效奖。；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508.5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508.5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206.15万元，增加15.83%，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增加项目，人员工资增加，增加了基础绩效奖。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508.5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08.58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508.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8.38万元，占56.90%；项目支出650.2万元，占43.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08.58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08.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508.5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93.2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7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4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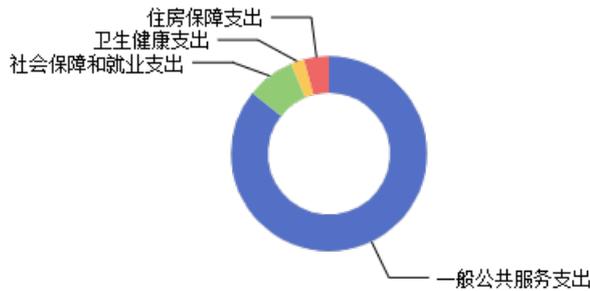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08.58万元,比上年增加206.15万元 , 增加15.83%。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08.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93.28万元,占85.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70万元,占7.93%；卫生健康支出34.15万元,占2.26%；住房保障支出61.45万元,占4.07%。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58.38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765.68万元, 主要包括: 离休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92.70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劳务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稷山县财政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2.7万元, 比2022年预算同口径增加49.56万元, 同比增长114.88%,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稷山县财政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6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稷山县财政局部门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2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08.58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见附件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5-稷山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1,438.84		年度资金总额:	431,438.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1,438.84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1,438.8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运维数量	保障公务用车运维数量	≥0辆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0台(套)				
				举办培训班次	≥0次				
				召开会议次数	≥0次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召开会议必要性	必要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培训	按计划完成培训	≥9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召开会议	≥90%				
		成本指标	行政参公单位公务用车运	行政参公单位公务用车运	≤40000元/车年	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运维费	≤23000元/车年				
				三、四类会议标准	≤300元/人天				
				二类会议标准	≤400元/人天				
				一类会议标准	≤500元/人天				
培训费标准	≤4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	100%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5-稷山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02,041.97		年度资金总额:	7,702,041.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02,041.97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02,041.9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44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78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20318135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我单位无公务车辆。

2、房屋情况：

我局房屋面积2916.8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